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作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9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入選「創建世界一流專精特新示範企業」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株洲中車時代電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東林

中國,株洲,二零二三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李東林;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為劉可 安;本公司其他執行董事為尚敬及言武;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張新寧;以及本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錦榮、浦炳榮、劉春茹、陳小明、高峰及李開國。 证券代码: 688187(A股) 证券简称: 时代电气(A股) 公告编号: 2023-004

证券代码: 3898(H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股)

##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入选"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 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基本情况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印发创建世界一流示范企业和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的通知》(国资厅发改革〔2023〕4号),公司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的决策部署,国务院国资委在11家中央企业创建世界一流示范企业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的基础上,组织中央企业和地方国资委同步开展创建世界一流示范企业和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双示范"行动。经过企业申报、专家评审、征求意见等环节,公司成功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

##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国务院国资委的工作部署,深入做好创建工作,不断强化自主创 新能力、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加快创建"专业突出、创新驱动、管理精益、特 色明显"的世界一流专精特新企业。公司入选"创建世界一流专精特新示范企业"名单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4日